**临沂市信鸽协会**

**第十九届“沂蒙鸽王”特比环四关大奖赛规程**

一、参赛须知

(一)凡认同并遵守市鸽会比赛规程鸽友均可报名参赛。

(二)参赛鸽必须佩戴2022年中国信鸽协会为本赛事正式发售的号段比赛足环和市鸽会配发的封闭式电子足环。本次特比环比赛均采取主环和内置喇叭口环中环（给赛鸽套内置铝环时内置铝环必须喇叭口朝下，否则成绩作废），鸽主无论何种原因造成足环破损由鸽主自己承担损失、足环破损赛鸽谢绝入笼参赛，否则成绩无效。

(三)本次比赛足环一经购领，不得以任何理由退购，遗失、损坏均不予增补。

 (四)参赛会员如有鸽舍搬迁情况，应及时上报市鸽会重新测距定址。若在比赛查验时发现与之前鸽舍位置不符，则视为作弊，取消该会员所有比赛资格。

(五)市鸽会不定期对所有参赛鸽进行抽检，拒绝抽检两次的参赛鸽舍，将取消比赛资格。

(六)本次比赛计时设备使用中鸽协指定鸽小宝电子扫描鸽钟。鸽钟设备每套1100元（含一年流量费100元，电子踏板一块）。鸽钟设备也可租赁，只收押金1100元/套，租赁费每年300，赛后使用设备如无损坏，收取的押金全额退还。

二、售环时间、参赛费用、赛鸽注册

(一)售环时间

临沂市信鸽协会第十九届“沂蒙鸽王”特比环四关大奖赛参赛足环于2022年1月1日开始发售， 2022年4月31日截止。(由鸽友程向东保底1000枚)

(二)参赛费用

1、参赛足环200元，每十枚为一组，每组中含二枚精英赛环，精英赛足环号码尾号为1和6。每枚精英赛环另加500元，电子环10元一枚，每组合计3100元。

2、参赛费用在领取足环时一次性付清。

(三)赛鸽注册

本次比赛赛鸽实行赛前登记注册制度。

1、注册时间:2022年8月28日。

2、注册地点:临沂市信鸽协会。

3、注册流程:为参赛鸽加盖滚章、照相、未经注册的参赛鸽将失去比赛资格，注册结束后，注册专用滚章当众销毁。

三、竞赛项目

临沂市信鸽协会第十九届“沂蒙鸽王”特比环四关大奖竞赛项目设:资格赛、单关赛、四关鸽王赛、精英赛、各项附加赛。

(一)资格赛

所有参赛鸽必须参加，没有参加资格赛的赛鸽将失去一切比赛资格，比赛日选择晴或多云天气(含盖沿途赛线)，开笼当天日落后半小时截关，截关后在两小时内，所有参赛者须携当日归巢鸽及计时鸽钟到协会报到。

(二)单关赛

临沂市信鸽协会第十九届“沂蒙鸽王”特比环四关大奖以市鸽会为中心。第一关比赛基本空距500公里，第二关比赛基本空距530公里、第三关比赛基本空距500公里、第四关比赛基本空距500公里。

(三)四关鸽王赛

按同一羽参赛鸽四关比赛所获综合平均分速计算(参赛鸽四关总飞行距离除以四关总飞行时间)，前者列先。

 (四)精英赛

每组足环十枚中含二枚精英赛环，精英赛足环号码尾号为1和6。以四关大奖赛综合有效成绩为准，前者列先。

 (五)附加赛

附加赛设多场综合赛，详见《临沂市信鸽协会第十九届“沂蒙鸽王”特比环四关大奖各项附加赛规则》。

四、赛程安排

|  |  |  |  |
| --- | --- | --- | --- |
| 项目 | 空距 | 集鸽时间 | 司放地 |
| 资格赛 | 160KM | 2022年10月1日-10月10日 | 集鸽前通知 |
| 第一关 | 500KM | 2022年10月22日 | 安徽怀宁 |
| 第二关 | 530KM | 2022年 10月29日 | 安徽升金湖 |
| 第三关 | 500KM | 2022年 11月5日 | 安徽怀宁 |
| 第四关 | 500KM | 2022年11月12日 | 河南信阳 |

注:距离测量以临沂信鸽协会坐标为准，具体集鸽时间上午10点到11点开始，第一关一次性缴费30 元。

五、集鸽要求

(一)每关比赛集鸽时，所有参赛鸽必须在集鸽日当天上午10点至11点前进入集鸽现场、凡超过规定集鸽时间的参赛者(以北京时间为准)，每超过一分钟，将在该棚该场比赛迟到参赛鸽的归巢时间上加时一分钟，以加时后的时间来计算比赛成绩，多超多加，以此类推，超过60分钟按失格处理。

(二)资格赛集鸽时间另行通知。

 (三)集鸽地点:临沂市信鸽协会。

六、竞赛办法

(一)本次比赛流程将按照中国信鸽协会《中国信鸽竞赛规则2019》有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比赛根据《中国信鸽竞赛规则2019》设仲裁委员会。

(三)本次比赛由临沂市信鸽协会专职裁判员全程执裁。

(四)最终比赛成绩以计时鸽钟扫描数据为准，网络成绩仅供参考，

(五)为保证赛事公正、公平，采取以下防作弊措施。

1、验鸽注册时将拍照滚章存档，建立参赛鸽数据库，拒绝验鸽注册取消参赛资格。

2、比赛时参赛鸽身上不得出现姓名、电话、地址、剪羽、带标记物等情况，一经发现取消比赛资格。

3、每关集鸽时封闭参赛鸽足环，验鸽时若发现赛鸽足环封条破损、赛环异常、变形、戴环一侧鸽脚出现伤残等情况，取消本参赛鸽的比赛资格。

4.比赛期间，如参赛鸽有违规作弊行为(如:佩戴假冒足环AB鸽、AB棚等)，一经发现且证据确凿，取消违规作弊所属鸽舍参赛鸽的全部成绩和比赛资格。

5.根据本规程，凡被取消或失去比赛资格的参赛鸽，参赛、选定等费用一律不予退还。

(六)各关比赛结束后，市鸽会将上门验鸽前三名，其余抽验。

 (七)各关比赛(含资格赛)开笼条件:比赛当日开笼条件按中国信鸽协会竞赛规则放飞标准执行，如司放地及沿途天气达不到放飞条件，暂停放飞压笼一天。如次日司放地天气仍达不到放飞条件，运回赛鸽，由市鸽会选择合适地点统一放飞 (如参赛鸽丢失，市鸽会概不负责)，比赛顺延，下次比赛时间市鸽会另行通知。

(八)各关比赛报到要求及特殊情况处理。

1、第一关

(1)报到要求:参赛鸽第一关比赛报到成绩需达到飞行分速450米/分钟，未达到分速要求的参赛鸽将失去继续比赛的资格。

(2)第一关比赛有效归巢鸽不足100羽(含100羽)比赛结束，单关赛按本关比赛成绩排定名次并发放奖金，剩余实际奖金由第一关上笼鸽均分。

2、第二关

(1)报到要求:参赛鸽第二关比赛报到成绩需达到飞行分速450米/分钟，未达到分速要求的参赛鸽将失去继续比赛的资格

(2)第二关比赛有效归巢鸽不足100羽(含100羽)比赛结束，单关赛按本关比赛成绩排定名次并发放奖金。以第二关有效归巢鸽综合成绩为准排定名次并发放奖金。剩余实际奖金由第二关上笼鸽均分，如比赛有效报道时期内无参赛鸽归巢，以第一关单关成绩为准排定综合名次并发放奖金，剩余实际奖金由第二关上笼鸽均分，若归巢鸽数在有效报到期内超过100羽，比赛继续。

3、第三关

(1)报到要求:参赛鸽第三关比赛报到成绩需达到飞行分速450米/分钟，未达到分速要求的参赛鸽将失去继续比赛的资格。

(2)第三关比赛有效归巢鸽不足100羽(含100羽)比赛结束。单关赛按本关比赛成绩排定名次并发放奖金。以第三关有效归巢鸽综合成绩为准排定名次并发放奖金。剩余实际奖金由第三关上笼鸽均分。如比赛有效报到期内无参赛鸽归巢，以前两关综合成绩为准排定名次并发放奖金，剩余实际奖金由第三关上笼鸽均分。若归巢鸽数在有效报到期内超过100羽，比赛继续。

4、第四关

(1)报到要求:比赛报到截止时间为开笼次日日落后半小时。

(2)第四关比赛规定有效报到期内归巢鸽数未达到四关综合鸽王赛录取名额，按有效归巢鸽四关综合成绩为准排定名次并发放奖金，剩余实际奖金由第四关上笼鸽均分。如比赛有效报到期内无参赛鸽归期，按前三关综合成绩为准排定名次并发放奖金，剩余实际奖金由第四关上笼鸽均分。

5、大奖赛四关比赛计时为:开笼当日日落后半小时停钟，次日日出前半小时启钟。

七、录取名额及奖金分配

(一)单关赛录取名额及奖金分配(每关前三名各发奖杯一樽)

|  |  |  |  |  |
| --- | --- | --- | --- | --- |
| 单关赛 | 冠军 | 亚军 | 季军 | 4名-10名 |
| 第一关 | 500 | 500 | 500 | 500 |
| 第二关 | 500 | 500 | 500 | 500 |
| 第三关 | 500 | 500 | 500 | 500 |
| 集四关 | 500 | 500 | 500 | 500 |

(二)四关鸽王赛录取名额及奖金分配《前十名各发奖杯一樽) 此项奖金分配按发售1000枚足环设定，如发售足环超过1000枚，每多售五枚足环，增加一个鸽王奖励名额，奖金为1000元。

|  |  |  |  |  |
| --- | --- | --- | --- | --- |
| 冠军 | 亚军 | 季军 | 4名-10名 | 11名-95名 |
| 30000 | 20000 | 10000 |  5000 |  1000 |

 (三) 四关鸽王精英赛取名额及奖金分配《前三名各发奖杯一樽)，此项奖金分配按发售200枚精英赛足环设定，（如发售精英赛足环超过200枚，每多售十枚精英赛足环，增加一个精英赛奖励名额，奖金为5000元）。

|  |  |  |  |
| --- | --- | --- | --- |
| 冠军 | 亚军 | 季军 | 4名-10名 |
| 10000 | 10000 | 10000 | 10000 |

八、其他事宜

(一)所有参赛会员必须严格遵守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

(二)本赛事发售足环的收入全部用于奖金发放。

 (三)本赛事获奖鸽进行统一拍卖，鸽主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拒不参与拍卖者不予发放奖金。

(四)获奖鸽拍卖所得90%归鸽主，10%归协会作为发展费用。

(五)参赛收益等相关税项由参赛者自理。

(六)为了使比赛具有连续性，若第一、二、三、四关比赛天气根据天气预报无法达到放飞标准，比赛将根据国家官方气象机构发布的天气预报更改比赛及集鸽日期，具体信息将由市鸽会提前通知。

(七)参赛者必须在比赛当日6:00前检测计时设备是否正常扫描及上传，发现问题及时联系市鸽会，但参赛者必须承担使用电子扫描鸽钟的风险，因各种原因导致比赛成绩有误差或无成绩等，由鸽主自行承担责任。

 (八)所有比赛选定项目，一经报名确认，必须按规定及时缴纳全部费用，不得以任何理由拖延和退出。

(九)如遇不可抗力因素、重大灾情、重大疫情及国家有关规定而导致比赛无法正常进行，本次比赛结束，承办方退还剩余参赛费。

(十)本规程解释权归临沂市信鸽协会，未尽事宜另行通知。